

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“精密超硬材料磨具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”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在市场环境变化的情况下终止实施该项目，控制了投资风险，符合公司利益。该项目终止程序符合监管要求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该事项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《关于终止实施“精密超硬材料磨具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”的公告》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2月01日